

无锡云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三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ZB20250462-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无锡市

一、招标条件

本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190.4万元, 招标人为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包含从水厂装车到处置单位卸车等所有费用,中桥水厂拟招标数量18000吨,雪浪水厂拟招标数量13000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三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三次):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01 09:00到2025-08-05 18:00

获取方式: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 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管理系统。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管理系统

(<https://www.wxcq.com.cn:9142/TPBidder/memberLogin>)网上报名,并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后方具备投标资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22 09:30

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22 09:30

开标地点: 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系统电子开标大厅

<https://www.wxcq.com.cn:9142/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七、其他

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三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ZB20250462-0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项目业主为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包含从水厂装车到处置单位卸车等所有费用，中桥水厂拟招标数量18000吨，雪浪水厂拟招标数量13000吨。

2.1.1合同估算价：1190.4万元整，综合单价最高限价：384元/吨。

2.1.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起1年内，实际服务日期以中标后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2.1.3质量标准：满足并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现行规范。

2.2招标范围：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下属自来水厂尾泥焚烧处置采购项目，包含从水厂装车到处置单位卸车等所有费用。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的信用记录报告的网上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上述信用记录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资格审查不予通过（投标人须在上述网站中注册方可查询，查询后请点击“下载信用报告”）；

3、投标人资质条件：

A. 投标人配备专业运输队伍，具有有效期内《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B. 投标人具有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合法有效的污泥处置资质证书或证明；处置方式必须为项目区域内电厂掺烧、焚烧处置。

C. 投标人应在江苏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核准固废类别为城镇污水污泥（SW90）。

4、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的除外）；

5、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6、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投标人企业在职职工，提供被授权委托人与本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并提供由法定的社保收缴部门出具的由投标人本企业为其依法缴纳的近三个月（不含投标当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法定代表人作为委托代理人的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新成立单位缴费期限不足的，提供单位成立时间以来的社保缴费证明）；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附件，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注：

A.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投标供应商，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B.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身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C. 联合体各方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条件。

D. 联合体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7月31日18时00分至2025年8月5日18时00分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管理系统。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业务管理系统（<https://www.wxcq.com.cn:9142/TPBidder/memberLogin>）网上报名，并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后方具备投标资格。

5、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2日9时30分。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网站发布。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无锡云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无锡市滨湖区滴翠路100号国家工业设计园B幢1005室

联 系 人：吉工

电 话：0510-85133566

电 子 邮 件：1719467970@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无锡市人民西路128号

联 系 人：冯工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无锡云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无锡市滨湖区蠡园开发区06-4地块（滴翠路100号）B幢1005

室

联 系 人： 吉工

电 话： 0510-85133566

电 子 邮 件： 17194679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雷敏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